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

FZ/T 01147—2018

纺织品 织物平整度试验方法

Textiles—The method for smoothness of fabrics

2018-12-21 发布

2019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基础标准分会(SAC/TC 209/SC 1)归口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、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昌硕户外休闲用品有限公司、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章睿、何洁、刘涛、孙静、胡国慧、于龙、徐柏青、富巍、张建祥、倪爱红。

纺织品 织物平整度试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织物平整度的测试方法。

本标准主要适用于机织物和针织物,不适用于经洗涤处理后的织物及具有特殊设计的织物,例如提花、褶皱、蓬松类织物等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529 纺织品 调湿和试验用标准大气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平整度 smoothness

织物表面凹凸不平的程度,以在一定试验条件下,所测厚度的变异系数表征。

3.2

位移零位 zero position of displacement

测试头在测试前的起始位置,每次测试完毕返回到该位置。

3.3

基准零位 zero position of benchmark

测试头平面与测试台平面接触,且负荷显示数值达到自停压力设置值时测试头的位置。

4 原理

在一定压力条件下,测定平摊于测试台上试样各点的厚度值,并计算试样厚度值的变异系数,以此来表征织物的平整度。

5 设备

平整度试验仪主要由负荷传感器、位移传感器、调速装置、测试头及测试台五部分组成,应满足下列技术条件:

- a) 负荷传感器:自停压力设置值应在传感器量程 10%~90% 的范围内且力值指示或记录误差不超过 $\pm 0.5\%$,漂移量不大于 0.1 cN/min 和 0.5 cN/h,应有超负荷自停保护控制。
- b) 位移传感器:位移量 3 mm 以内,误差不超过 ± 0.01 mm,位移量 3 mm 以上,误差不超过 ± 0.05 mm,示值精确至 0.01 mm。
- c) 调速装置:应能设置 0.75 mm/min、1 mm/min、5 mm/min 和 10 mm/min 的位移速度,精度为 $\pm 4\%$ 。